

上海市普陀区2024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为区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委托区政府办公室管理，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和市大数据发展的方针政策；根据市级规划，编制区公共数据发展规划；
2. 按照公共数据市级标准规范，开展区公共数据采集、归集、整合、共享、开放和应用管理工作；
3. 负责制定区公共数据标准和接口规范，承担区公共数据项目的规划、建设、存储、运维、应用等工作，配合做好交办的政务信息安全保障和评估监督考核等工作；
4. 负责与市大数据资源平台对接，接受市公共数据资源的统一管理，并承接公共数据资源在本区的落地应用。
5. 负责对各类公共数据资源进行研究分析，推动区域社会管理、政务服务以及产业发展等数据信息化场景运用，为本区管理、服务、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6. 参与区政府投资信息化建设项目技术评审和项目验收工作。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列示至基层预算单位）：

1. 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收入预算9914.20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14.207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576.5177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9914.20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914.207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576.517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914.207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576.517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建信息化项目较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机构运行”科目9786.9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信息化项目建设及人员、公用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3.3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47.7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23.8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0.02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活动经费。
6.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31.34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
7. “住房公积金”科目20.8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9,142,071.50	一、科学技术支出	97,869,525.5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142,071.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83.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3,418.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8,945.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99,142,071.50	支出总计	99,142,071.50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869,525.50	97,869,525.5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7,869,525.50	97,869,525.50			
206	05	01	机构运行	97,869,525.50	97,869,52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40.00	33,5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589.00	477,589.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794.00	238,794.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00	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8,945.00	208,945.00			
合计				99,142,071.50	99,142,071.5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6	05	01	机构运行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40.00	33,5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589.00	477,589.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794.00	238,794.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00	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8,945.00	208,945.00	
合计				99,142,071.50	4,883,536.00	94,258,535.50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142,071.50	一、科学技术支出	97,869,525.50	97,869,525.5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313,418.00	313,418.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收入总计	99,142,071.50	支出总计	99,142,071.50	99,142,071.50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6	05	01	机构运行	97,869,525.50	3,610,990.00	94,258,53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183.00	750,183.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40.00	33,5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589.00	477,589.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794.00	238,794.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00	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18.00	313,4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945.00	208,94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8,945.00	208,945.00	
合计				99,142,071.50	4,883,536.00	94,258,535.50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43,958.00	4,443,958.00	
301	01	基本工资	494,964.00	494,964.00	
301	02	津贴补贴	73,920.00	73,92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416,050.00	2,416,05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7,589.00	477,589.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8,794.00	238,794.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3,418.00	313,418.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48.00	29,848.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08,945.00	208,945.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430.00	190,43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358.00		410,358.00
302	01	办公费	242,760.00		242,76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9,698.00		59,698.00

302	29	福利费	64,800.00		64,8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00.00		43,1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20.00	29,220.00	
303	02	退休费	29,220.00	29,220.00	
合计			4,883,536.00	4,473,178.00	410,358.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注：本部门2024年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较2023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2023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较2023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较2023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2023年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8707.99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3.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594.2491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59.2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423.2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大数据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普陀区电子政务外网政务信息化购买服务项目（2024年度）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普陀区电子政务外网为本区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监察委、法院、检察院和人民团体等使用单位提供服务，承载了“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重大应用，是支撑区城市数字化转型特别是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基座。电子政务外网的网络建设和运行，由普陀区大数据中心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实现。

目前上海市普陀区电子政务外网自“1+2+4”升级改造服务目标完成后，维护服务期由2021年8月29日开始至2024年8月28日结束，需要开展新一轮政务外网服务采购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最新发布的《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服务和运行管理指南（正式稿）》中强调，为深入贯彻网络强国战略思想，发挥信息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高水平适应信息时代对政务网络基础设施的新要求，做强电子政务外网“全市一张网”，支撑上海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现代化治理体系建设，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依据《国家电子政务外网建设总体规划》和《上海市公共数据和一网通办管理办法》等文件，按照国家“通过统一规划、进一步推进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加强协同服务，统一安全策略，尽快形成统一、完整、安全、高效的电子政务外网”的要求，需进一步推进网络互通、数据共享、应用协同。

三、实施主体

项目领导小组由服务方和客户的有关领导组成，主要是对项目实施的整个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

项目实施小组由网络、安全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主要职责是会同项目组完成以下各项工程任务：对系统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部署和技术协调对系统提供运营的技术支持保障现场文档的审核协助项目总负责人制订本项目的质量工作计划，并贯彻实施贯彻大数据中心的质量方针、目标和质量体系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负责对工程任务全过程的质量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参与设计评审。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正式稿)》，通过扩容OTN上行端口，建设区级承载网，完成与市政务外网的对接。实现管理系统承载网为市、区两级电子政务云系统管理数据互连、全市灾备业务系统互联提供有序支撑的扩展能力，逐步建立网络主备设备、链路的冗余保护机制，确保网络具备面向未来的带宽升级能力和业务调度管理能力；根据年度等保评估报告结果，以及评测单位的建议，对区政务外网进行安全加固。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正式稿)》，通过SR隧道统一承载IPv4、IPv6的VPN业务，实现：IPv4与IPv6用户互相访问无须地址转换等。

五、实施周期

2024年8月29日至2025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9日至2025年8月28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563.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